

中共奈曼旗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文件

奈退役军人党组字〔2020〕9号

关于印发《奈曼旗退役军人事务局干部选拔任用制度》的通知

局机关各股室、二级单位：

现将《奈曼旗退役军人事务局干部选拔任用制度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中共奈曼旗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

2020年6月9日



奈曼旗退役军人事务局干部选拔任用制度

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 为了加强干部队伍建设，建立科学规范的干部选拔任用制度，形成具有生机与活力，有利于优秀人才脱颖而出的选人用人机制，建设一支高素质的干部队伍，根据《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》、《国家公务员暂行条例》及奈曼旗组织人事部门、人民代表大会常委委员会的有关规定，结合我局实际，制定本规定。

第二条 干部选拔任用的基本原则

- (一) 党管干部的原则；
- (二) 任人唯贤、德才兼备原则；
- (三) 群众公认、注重实绩原则；
- (四) 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原则；
- (五) 民主集中制原则；
- (六) 依法办事原则。

第三条 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要求：

(一) 干部选拔任用是党管干部的基本形式，凡选拔任用干部，必须坚持德才兼备的标准，遵循有关《条例》、文件规定，严肃认真地进行选拔任用。

(二) 选拔任用干部，必须坚持按干部任免工作的程序进行，未经民主推荐的不提名，未经考核的干部，不上会，不得临时动



议。

(三) 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，凡未经三分之二以上的党组成员集体研究讨论的干部不能提名。对拟任干部人选，以应到会党组成员过半数同意形成决定。

(四) 坚持群众路线和群众观点，凡是大多数群众不赞成的不予提拔任用。

(五) 干部的提拔任用，要严格按照机构编制、岗位职数的要求进行。

第二章 环节干部的选拔任用

第四条 选拔环节干部，应采取公开选拔、竞职上岗的方式进行。

第五条 选拔任用环节干部的基本条件；

(一) 具有履行职责所需要的思想理论水平，坚持讲学习、讲政治、讲正气，公道正派，清正廉洁，有良好的公民道德和职业道德品质。

(二) 有强烈的事业心和政治责任感，有较强的组织领导能力和开拓创新精神，熟悉本职业务，工作实绩突出。

(三) 身体健康，精力充沛。

(四) 符合任职亲属回避条件的规定。

(五) 年度考核连续三年评定为称职以上。

(六) 具有大学专科以上文化程度，年龄原则不超过 40 周岁。



(七) 环节干部选拔任用时，必须经纪检监察部门审查同意后，方可列为候选人。

第六条 环节干部的选拔任用程序。

(一) 制定方案。由办公室根据缺额情况，拟制公开选拔环节干部的具体实施方案报党组审批。

(二) 发出选拔环节干部的通知。

(三) 组织报名。由办公室统一组织实施。

(四) 资格审查。由办公室按照任职条件要求，对报名者逐一进行资格审查，符合条件的列为竞选对象，并通知本人依时参加竞选。

(五) 组织竞职演说。

(六) 考察。对确定的考核对象，由办公室、纪检监察部门进行严格考察。

第六条 公示和任命。

在考察的基础上，办公室将考察情况向局党组如实汇报，然后再根据局党组的决定，对拟任职人选在本系统内进行公示。

公示期间，如有反映拟任职人选有违法违纪等问题的，由纪检监察部门核实后，交局党组作出是否上报组织任命的决定。

本办法自发文之日起施行。

